

## 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罗 5:8

### 本周金句：

“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”（罗 5:8）

### 背景：

原文直译：“但神显明祂自己的爱向我们，就在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，基督为我们死了。”罗 5 章是整卷罗马书的第二部分：前面四章是讲人称义是因着信，5 章开始转入义人必得生的题目。（罗 1:18-4 章——罪与救恩；罗 5-11 章——成圣与责任；罗 12-15:13——事奉）罗 5 章开始讲述因信称义的重要性和结果，包括讲述与神和好（1-11 节）和得称为义（12-21 节），而 5:1-11 的主题是“称义的结果”。

### 1. 因信称义所带来的福分

- a. 与神相和（1 节）
- b. 站在恩典中（2 节上）
- c. 有荣耀的盼望（2 节下-5 节上）
- d. 被神的爱浇灌（5 节下-8 节）
- e. 免去神的忿怒（9 节）
- f. 与神和好（10 节上）
- g. 因祂的生命得救（10 节下）
- h. 以神为乐（11 节）

### 2. 因信称义的原理

- a. 原在亚当里伏在罪和死的权下（12-14 节）
- b. 在基督里加倍得着恩典中的赏赐（15-16 节）
- c. 基督一次的义行使众人被称义得生命而成为义（17-19 节）
- d. 恩典借着义作王（20-21 节）

看罗 5:8 就须将罗 5:6-8 三节一起看，保罗在这三节提出一个问题：基督为谁而死？答案是“为罪人而死”，这是罗 5:6-8 的主题，讲述神的爱如何彰显在救恩上彰显出来。

**思考：**今天，你怎么看自己？是否真切的认识到自己的软弱？别忘了——在我们软弱之处，也是我们最需要神之处。

## 经文解释：

现代中文译本：“但是上帝对我们显示了无比的爱：当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，基督已经为我们死了！”

### 1. 人的光景

究竟基督是为谁而死？这在罗 5:6-8 可找到答案！

罗 5:6-8 保罗借四个“为……死”的片语表明人的光景：“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。”（罗 5:6）

a. 软弱的人——软弱是指“灵性的软弱”

我们永不能靠修行等让自己有力靠行为得救。

b. 罪人或不敬虔的人

i. “罪人”可翻译为“不敬虔的人”

ii. “罪人”何为罪？“罪”原文是指“不中的，箭射不到靶心”。

我们的软弱就是我们的不敬虔，不敬虔的人是不配被神爱的人，怎么办呢？

这就是世人的本相，保罗更进一步指出可能可以为义人、仁人死，但总是少的，只有基督为不敬虔或罪人而死，这就显明神的爱何等奇妙！

c. 义人：靠行为，保罗时代就是那些守规则、甚至守律法的事上，样样都做到十足的人。

d. 仁人：好人但也达不到神的标准，如徒 11:24 所讲的巴拿巴是个好人。一个好人是一个有爱心、有同情、关心人，愿意帮助人的人。

这样的一个人，在他有需要的时候，有人或者肯为他牺牲，但还是极其稀少的。但

“义人”和“仁人”或许能让人满意或佩服或感动，但在神面前又是否能达标？

保罗用“不敬虔的人、罪人”和“义人、善人”交叉排列，表达基督为我们这软弱、不敬虔的人和罪人死这个主题，突出基督为我们死的伟大。

今天，我们是否也想靠自己的行为？

人靠自己是无法做成我们的“正义”，也就是合乎神的正义、神对义的标准。

但我们软弱之处也就是我们最需要之处，所以基督要为我们而死，满足神对公义的要求和罪人的审判。

**思考：我们是否还是“罪人”？若我们还犯罪，我们可以怎样做？**

### 2. 基督耶稣的爱

基督为 8 谁 9 而死？保罗说是为你、我——罪人而死！

a. 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

“还作罪人的时候”意指还在行不义的事，亏缺神的荣耀（罗 3:23）的时候。

罗 1:18 “原来，上帝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，就是那些行不义阻挡真理的人。”

罗 1:28 “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上帝，上帝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。”

基督就在我们这样顶撞神的光景中，仍然来为我们死，神爱我们的心，就在此显明了。

b. 基督的死证明神的爱

吕振中译本：“惟独上帝却将他自己的爱向我们证明出来；因为当我们还作罪人时基督就替我们死。”

i. “显明”可以译为“证明”

一般用法上，证明是人向人的表示以求得着信任，或证明自己一些特点，如林后 6:4 “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自己是上帝的用人，就如在许多的忍耐、患难、穷乏、困苦、保罗要向信徒证明自己是神的用人”。

此处论述神的爱，有“神继续不断向我们表示祂的爱”。

注意：基督为罪人死不仅证明神爱人，更是人能经历及感受这份深厚的爱。

ii. “神……的爱”原文有一个“自己”的字，可翻译为“神自己的爱”，意思是强调此爱是从神里面生出来的，而不是从外面来的。

基督的十字架是要将神自己的爱彰显出来，而不是因着基督的十字架使神生出爱来。整个救恩的成就是要彰显神的爱，十字架也是神和基督一同付上的代价。

所以，基督为人受死，就将付神的爱显明出来，因为父子都是三位一体的神。既然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，神的爱就已经显明了；如今我们是祂的儿女，无疑地神必定更加丰盛地爱我们了。

**思考：请回想神的爱如何显明在你生命中，一一数算并为此感恩！**

**总结：**

**1. 罗 5:6-8 保罗提出一个命题——“基督为谁而死？”**

首先，保罗说到人的四种光景，要注意不是有四种人，其实只是提出在神面前，人真实的景况：

- a. 软弱的人：灵性软弱——因为人是生在罪中也活在罪中，根本无力救自己的灵性和生命。
- b. 义人和仁人：世上是有好人，但他们的义和好还是满足不了神对义和圣洁的要求。
- c. 还有那种人？

保罗直接说就是“罪人”，在神面前不达标，构不上神义的标准，要受到神公义的审判。

不论我们是“义人”或“仁人”我们都是软弱的人，再怎么守律法或有爱心，我们都达不到神的标准，过不了神的审判，更何况当基督为我们而死之时，我们既非义人也非仁人，都只是个罪人。

**2. 那么人的出路在那儿？**

神的爱是唯一的出路——既是罪人，当然无法自救，也无人可以救他，因为人人都犯了

罪，只能仰望慈爱的神为我们开一条出路！

基督为我们而死——基督代替我们受神的审判，满足神对公义的要求，这就是神的爱的显明。

### **3. 神怎样爱我们？**

在我们无法可救之时，耶稣就爱我们这群不可爱的人，为我们而死，所以保罗在下面才会说：什么都不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。

**思考：请思想基督耶稣如何为你这个罪人而死？并为此感恩！**